## 中标候选人的公示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电梯采购与安装项目[项目编号: 深铁物招2020字61号]项目WZ-01包件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共有4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共否决4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其中深圳市富士力电梯有限公司、广州嘉立电梯工程有限公司没有通过资格性评审；评标委员会经评审不推荐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20-11-23 12:00 至2020-11-25 23:59 止)，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中标候选人 | 第一候选人 | 第二候选人 | 第三候选人 |
| 投标人名称 | 无 | 无 | 无 |
| 含税投标价（元） | 无 | 无 | 无 |

公示期间，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以上评标结果有异议，可向公示单位提出。异议资料须在公示期间以面交或邮寄方式递交（邮寄方式其时间以异议人寄出时间为准，并须在公示期内传真或电话告知公示人）。

异议资料须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异议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异议人是法人的，其异议资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附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异议人为其他组织或个人的，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3.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及相关证明材料。

4.异议的请求及主张。

5.异议人为相关利害关系人的，应提供与招标活动存在利害关系的证明。

6.异议函件有关资料是外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译本并附相关真实性证明。

异议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受理。

公示期无异议，招标人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不再另行公示中标结果。

公示人联系电话: 0755-61382507

收件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大楼402室，邮编：518010。

收件人：岑小姐

 招标人名称：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人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0-11-23